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5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地點：求真樓 4 樓 K401 會議室

出列席及請假人員：如簽到表

主席：郭校長伯臣　　紀錄：林鳳仙

壹、宣布出席人數、會議開始

貳、主席致詞

近期本校榮獲多項獎項，與大家分享：

（一）藝術教育貢獻獎：本校首次獲獎，感謝人文學院及相關單位團隊辛勞籌備。

（二）教育部學術獎：恭喜黃副校長國禎榮獲殊榮，為本校首位獲獎者；本獎項門檻極高，通常需獲兩次國科會傑出研究獎後方得申請。

（三）教育部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傑通獎）：恭喜通識教育中心兼任老師張明純老師獲獎，創下全國首位兼任教師獲傑通獎特例，也期勉全體專兼任教師持續精進。

參、報告事項

一、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中心專案報告：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永續報告書說明會（報告人：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中心永續發展組呂組長恬萱）

※校長裁示：感謝 USR 中心團隊、全校師生共同完成本校永續報告書，請中心將具體重點摘要列出，提供下一期中長程計畫及高教深耕計畫撰寫時，將 USR 面向納入鏈結。

肆、宣讀及確認115學年度第2次行政會議紀錄

決定：准予備查。

伍、歷次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一案

案由：歷次行政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一案，敬請鑒察。（報告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本次檢查結果，列管案件共14案，業請各承辦單位填復辦理情形，並經

彙整完竣如附表。

二、各相關單位所辦案件建議解除列管者計7案，繼續列管者計7案。

擬辦：本案未辦結事項部分，擬請各主管單位繼續積極辦理完竣。

決定：照案通過。

陸、各單位業務工作報告

■ **教務處—黃教務長寶園報告：**

一、近期盤點校務行政系統中填寫教學大綱部分，發現教師使用 AI 導入課程比率有偏低情形，故教務處將於校務行政系統中，增加有關 AI 導入教學課程之各相關選項，下學期教學大綱於幾週後將進行填寫，煩請各位委員、主任向師長說明教學大綱填寫內容微調的部分，請老師在填寫教學大綱時特別留意 AI 導入課程之相關內容。

二、116 學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教師送件時間 115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12 月 11 日止，本校過去四年送件數為分別為 20、39、40、54 件，逐年攀升，請各系所主管多鼓勵教師踴躍申請，並可將 AI 融入教學的經驗轉化為研究計畫。

■ **總務處—胡總務長豐榮報告：**

一、機車停車位不足改善報告，本案於 115 年 11 月 21 日由黃寶園副校長率隊，總務處、學務處及學生會代表們共同會勘，結論有六點：

（一）校內教學區不再增加停車輛。

（二）求真樓外側、左側小綠地規劃機車停車位。

（三）民生校區周遭增加共享車位。

（四）宿舍區汽車位改設共享車位。

（五）針對長期占用機車加強巡查拍照。

（六）英才校區停車位宣導分流。

二、目前辦理情形：

（一）宿舍汽車位改設機車車位，已於 115 年 11 月 4 日完成，增加約 50 個機車位。

（二）函文市府民生校區周遭增設共享車位及占用等問題，預計於 115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

（三）求真樓綠地整改，因上課期間工程無法進行，只能假日施工，故預計 115 年 12 月 20 日完成。

■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李中心主任政軒報告：**

一、智慧校園身分驗證平台已建置完成，於 115 年 10 月 19 日公告介接申請及正式上線作業流程說明，若各單位有系統介接需求，歡迎提

出申請。

二、提醒大家，今日發生一資安事件，同仁製作表單時請注意切勿提供表單編輯連結，若把表單編輯連結與大家共享，屆時每個人都可看到他人的資料，目前仍在盤點此資安事件之等級。

※學務處羅學務長豪章補充報告：

本事件係本處生輔組同仁製作線上表單，調查全校同學有關擔任家庭照顧者的問卷，表單主要有學生 email、學系、學號和姓名四項資料，事件發生後，本處隨即關閉表單重新調整，再配合計網中心後續處理，此事件將記錄於個人表現同時會納入懲處，內部也會對此辦理訓練課程，加強資安相關訓練。

※校長裁示：

一、本事件請確實瞭解是否涉及個資外洩並依規通報，請各單位務必加強同仁資安訓練，避免自建系統存放個資，若因此造成個資外洩，將依相關規定懲處，表單設定送出前並請先填寫測試。

二、精準訪視及高教深耕計畫皆強調 AI 治理及風險管理，近期盤點相關資料，教職員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作業程序書很重要，請計網中心盡量於本週完成並公告周知，並於下次行政會議進行有關人工智慧及資安個資管理之專案報告。

■ **校務中心-李中心主任政軒報告：**

一、115 年 11 月 25 日下午高教深耕計畫精準訪視，感謝大家提供相關資料，各資料請於明日下午 5 點前上傳資料，如有需補充資料，再請各單位協助提供。

二、今年 QS 亞洲排名，本校前一年度是第 1001-1100 名區間，今年上升為 901-950 名區間，未來還有機會名次再往前，感謝大家幫忙。

■ **人事室—李主任春皇報告：**

一、歐姆學園問卷目前填列人數僅 64 位，請各主管轉知公務人員及校基人員填列，務必在今天下午兩點前填寫以便統計。

二、本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及公務人員，若有利用假日期間赴大陸、香港及澳門地區，本校差勤系統設有特別的假別，選項為「假日期間赴大陸香港澳門登錄」，請務必在差勤系統填此選項，因依規定系統要有紀錄，但不影響個人假別及權益，請各位老師留意也請轉知所屬公務人員。

三、有關休假補助費宣導，目前使用國民旅遊卡領取休假補助費對象為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及公務人員，出差旅費及交通費較易衍生法律責

任，因使用國旅卡刷卡之消費紀錄會帶入國旅卡系統並顯示為可申請之休假補助，如果同時申報差旅費，就會涉及刑事責任問題，提醒各位老師如果出差刷了國旅卡，請在國旅卡申請補助系統上註記取消，或使用不同信用卡刷卡。

■ **主計室—何主任雨彤報告：**

一、依教育部法規及本校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規則之規定，各單位辦理各項自籌收入業務，應合理控制成本並衡酌學校資源使用情形；除專案簽奉校長核准外，應依總收入之一定比例提撥分配予管理單位或繳交學校統籌。目前各單位辦理檢定、招生等自籌收入業務，尚未訂定相關收支管理要點，亦未依規辦理提撥，有違教育部母法與校內規範。故特此提醒各單位，凡涉及自籌收入業務者，均應依規定提撥學校統籌款；執行上若有困難，應專案簽奉校長核定後辦理。

二、115 年度即將結束，主計室已於 115 年 11 月 2 日通知各單位 115 會計年度經費報支重要日程，有關經費核銷部分請配合辦理，本室將在 115 年 12 月 14 日關閉會計請購系統。

■ **人文學院林院長欽賢報告：**

一、本院於 115 年 11 月 19 日至 20 日於藝術中心主辦全國地方學國際研討會，此與文化永續之議題有密切關係，邀請到日本與韓國學者發表演講，邀請所有師長來參與。

二、本院獲得藝術貢獻獎，感謝校長領導及參與的委員和同仁，包含陳曉嫻主任，康敏嵐主任、張英裕主任、陳懷恩館長、莊敏仁老師、顏名宏老師、蕭寶玲老師及重要的院辦秘書與行政團隊。

■ **其他各單位之報告資料請參閱會議議程資料**

柒、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說明：

一、本案業經本校 115 學年度第 3 次法規委員會及 115 學年度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委員會第 2 次會議修正通過。

二、修正重點說明如下：

（一）依法制體例修正阿拉伯數字為中文數字、刪除「五至七人」文字修正。(第二點)

（二）修正標題文字。（第三點、第五點、第六點）

（三）依法制作業體例修正第二款為「第二項」、移動第五點第二款有關應備資料之規定，合併至第三點列為第二款。（第三點）

（四）第七點第二款「若未符合公費條件而遭淘汰；其名額依甄選時之成績依序遞補」，與第四點內容合併敘寫，並修正標點符號。（第四點）

（五）放寬申請標準、第一款有關處分規定，依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規定敘寫、調整評分標準占比。（第六點）

（六）刪除「大學四年級」、「自大三起得享有兩年公費待遇；」及「將」文字修正。（第七點）

（七）依教育部 115 年 2 月 10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50012975 號函辦理，後續修正本要點時免報部核定。（第九點）

三、檢附修正草案、修正草案對照表、現行要點、115 學年度第 3 次法規委員會議會議紀錄（節錄）及 115 學年度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委員會第 2 次會議紀錄（節錄）各 1 份。

決議：

一、本要點第三點第一項第一款第二目文字修正為「若該年度未有符合申請資格者，則開放當學年度已申請並修習教育部核定公費生培育學系為輔系之該類科師資生（含學程生）申請。」，並移列為第三點第二項。

二、第五點文字修正為「甄選審查期限」。

三、修正後通過。

四、附帶決議：請各單位落實法規定期盤點，積極配合上級機關來函即時修正校內規章，切勿延宕損及師生權益。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上午 11 時 03 分。